



香港新锐作家
丛书

• 钟晓阳著 •

腐朽和期待

漓江出版社

0723458-9



9723458

钟晓阳著

腐朽和期待

香港新锐作家丛书

漓江出版社

I247.57
989

藏书印



主编：钟雨 伊紫

香港新锐作家丛书

腐朽和期待

钟晓阳 著

*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-1 号)

邮政编码: 541002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

广西柳州市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14.625 插页 字数 330,000

1996 年 3 月第 1 版 199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: 1—10000 册

ISBN 7—5407—1960—5/I·1217

定价: 14.5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

主编前言

随着“九七”香港回归在即，香港文学越来越引起国内读者的兴趣和注意。读者希冀通过对香港文学的阅读，更加形象地了解这颗东方明珠的神韵和风采。这对香港文学，无疑是增加了一份厚重的人文内涵的期待。

以往，人们对香港的文化，有一种较为固定的评价，认为香港是“文化沙漠”。文学，生长在这样的“沙漠”里，其衰荣程度便可想而知了。事实上，这也是一种偏见。弹丸之地的香港，其文学的内涵和容量自然不能与祖国内地丰茂的文学园地相比，但由于香港特殊的社会地位，却使香港文学的发展获得了一种独特的生机。是的，“没有昨天，也没有明天，一种浮萍或寄生草的意识”，使得只有“现在”的香港众生繁衍出一种实用特征，养成了一种对各种文化兼收并蓄的多元性格。一方面，香港文学自然承继了“五四”以来各种文化人所光大的文化传统；一方面，又极快地涵纳了来自海外的各种新的文艺思潮。这就使少量的香港作品，更多地选择了具有独创性的、摒弃传统文体的、打破正常审美常规的艺术感觉。所以，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香港的文学作品无论是形式还是内容，相对于祖国内地的文学园地，便都具有了“新锐”的特点。

· 腐朽和期待 ·

香港作家众多，创作自然也有不俗的成果。其中的佼佼者，内容和形式都堪称佳品。这里结集的，仅是香港作家作品的代表部分，称其为“新锐”作品，即是源自它们所代表的文化背景和文学意义。而入选的几位作家，则各自代表了不同的文学角色。有风格平和，但能活画出香港众生“浮世绘”的陶然；有文风诡秘，却能探幽于情海孽缘的颜纯钧；有沉博绝丽，人生观瞻苍凉出世的钟晓阳；还有惊世骇俗，现代感觉湮浸笔墨的草雪，等等。虽只是一扇窗口，但足以领略香港的世风和人情，令我们在欣赏之余不由得惊叹，所谓的“文化沙漠”里，竟会生长出这样“秀色”充沛的绿草，其生命力的顽强，是可敬可叹的。

百年沧桑，香港，终将回归到祖国的怀抱。香港文学，也会在辽远广大的文学世界里傲然地展示出她独有的魅力。从这个意义上，我们推出了这套“香港新锐作家丛书”，即是尽可能地满足广大读者先睹为快的需求。选本还将继续，新锐的风格也将继续。

目 录

主编前言 (1)

阿狼与我 (1)

燃烧之后 (50)

不是晴天 (84)

普通的生活 (99)

未亡人 (124)

爱蜜丽·爱蜜丽 (148)

腐朽和期待 (159)

爱 妻 (208)

柔 情 (295)

卢家少妇 (316)

良 宵 (364)

翠 袖 (373)

流 年 (389)

阿狼与我

那天晚上我和阿狼在童志强家遇见他从前的女朋友姚玉丽。她隔着衣服揉了揉他左边的肩膀。

“还在吗？”

“还在。”阿狼说。

“我以为你会把它也刮掉。”

“总要留点什么。”

“他去刺这个文身的时候，是我陪他去的。”她眼望着我，对我说。

我知道阿狼那里有个狼头纹身。现在他老是穿着长袖衣服，将它掩盖着。

“多少年了，有十几年了，”她忽然有些幽幽的，“我给你的玉呢？”

“摔破了。”

“什么玉？”我说。

“我送过他一块玉，一个玉观音，用红绳穿着，刚刚好，到这儿。”她摁住自己两只乳房之间的心口。她没有戴胸围。

他们已经六年没有见面了。是童志强的女朋友阿美前两天在街上偶然碰见她的。

我旁观他们久别重逢，看不出阿狼是高兴抑或不高兴。

我忽然紧张起来。

那是十月份大闸蟹上市的季节。童志强买了十几只，正在厨房上锅。

“多少年了，这人电话也不给我一个，”姚玉丽的声音又轻又甜，手夹着烟坐在那里，不向谁地说，“电话也不给我一个！”

“我以为你知道。”阿狼说。

“知道什么？我从小就不喜欢猜谜语。”姚玉丽眼神炯炯地看着他。

我也看着他。

“后来听说你结婚了。”

“我能怎样？我什么都没有。”她呼了一口烟，淡淡地。

阿美捧来几罐啤酒和可乐。可乐是为我拿的，其他人都喝啤酒。

姚玉丽新衔上一支烟，阿狼拿起桌上阿美的打火机给她点火。童志强和阿美都相继点烟。姚玉丽递烟的时候阿狼摇了摇头，说他现在少抽了。

“除了酒什么都戒了。”童志强说阿狼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

“人穷志短。”阿狼笑笑。

“还戒了什么？”姚玉丽道。

“戒淫！”阿美有意无意地看我一眼，仰头一笑，大鼻孔显得更加大了。

她紧挨着童志强坐，脚搁在他大腿上，他便轻轻地把她的脚板捧在手里，捧着心一样。

姚玉丽坐在阿狼的另一边，雪白的，一条黑绸裙从头项直

落，胸前一排纽扣交替着闪出十字形的光芒，长长的头发覆盖在白萝卜一般丰圆的手臂上，一大片黑。

我的眼睛简直离不开她。六年前她大概是二十二三岁，而阿狼大概也是那个岁数。我想象她那时候的样子，还有他们在一起会是什么样子的。我不觉怦然心跳。

姚玉丽问我几岁。

“快十六了。”我说。

“中三？”

“刚升中四。”

“你哪里找来这么漂亮的小女孩？”她笑着问阿狼，一手松松搭在他身上，顺手捏了捏他臂上的肌肉。

“我早就没练了。”阿狼笑道。

“你都干了些什么？阿童说你现在是正当商人了。什么时候请我去参观你的餐厅？”

“你呢？你好吗？”

“普通。”

“样子倒没变。”

“不知道变什么好。”

“这样就很好。”阿狼说。

“是吗？你抛弃过的东西，再好也有限吧。”姚玉丽不愠不怒地微笑着说。

仿佛整个客厅只有他们两个。

吃着蟹，他们谈起一个叫阿金的女孩。姚玉丽问阿狼还有没有再看见阿金，阿狼说有时到了澳门会去看看她。

“她嫁给大明了，你知道吗？”阿美说。

“他们本来就是一对冤家。”

“大明赌不赢又输不起，阿金气得也去赌，两个人一起赌，把小孩扔在家里，一饿就是两三天，被邻居告他们虐待儿童。”

“我和阿狼最近才在澳门看见大明，”童志强道，“跟我说阿金又有了，他想拿掉，但阿金不肯。”

我看阿狼一眼。我不知道他最近去过澳门。

“听说你回澳门住了两年，”姚玉丽向阿狼说，“事前也不跟我说一声，也不打电话给我。”

“别谈这个了好不好？”

“你不知道我怎样找你，”姚玉丽说，“就差没去医院的停尸间。”

这时她已喝得两颊晕红，更有一种媚态。阿狼和阿美都不红，童志强却红得脑充血似的。我拿起阿狼的啤酒喝了几口。

“不怕脸红你妈妈看见？”他说。

我摇头。

吃了一轮蟹，又吃第二轮，满桌都是柿子红的蟹盖和鸡蛋壳一般的蟹壳。我边喝酒，边看看周围的人。有时阿狼说话，姚玉丽笑；有时阿美说话，童志强笑，像一群快乐而满足的、“柯达”菲林拍出来的照片上的人。

我枕在阿狼肩膀上，听到啤酒和食物经过他的喉结所发出的吞咽的声音。我打了个哈欠。

“你的小朋友累了，”我听见姚玉丽说，“我十六岁的时候嫌自己长得不好看，天天哭。”

于是大家开始讨论十六岁的时候在干什么。阿狼说他那时候很崇拜家附近一个足球踢得很好的大哥哥，常常跟着他到处去打架，打得血人似的回家，连母亲都认不得他，吓得直把他往门外推。阿美说十六岁正是她第一次离家出走，起因是她穿凉鞋

上学，被老师向母亲投诉，母亲用那对凉鞋狠狠揍了她一顿。童志强犯了行劫案，被抓去感化院关了两年。

我的十六岁不用说了，是阿狼。

离开童家，走去阿狼那辆三菱小货车的路上，我问阿狼：“你上次看见她她是什么样子的？六年前？”

“其实我有一次在街上看见过她。”

“什么时候？”

“大概是去年年底吧。”

“你没叫她？”

“她那天很难看……我不好意思叫她。”

“她离了婚了是不是？”

“嗯。”

“有没有小孩？”

“好像没有。”

“为什么不生小孩？”

“谁知道，谁知道别人为什么干什么不干什么。”

我们由小街拐到大街。上面是涂黑的秋夜星空，两旁的石屎高楼巍巍垂直，中间是灯火通明的通衢大道。我攀住阿狼的胳膊，有时走过黄的光，有时走过红的光。

“她送你那块玉，真的摔破了吗？”

“当然是真的。”

“怎么摔破的？”

“不小心摔破的。”

“你们为什么分手？”

阿狼想了片刻才开口：“也无所谓分手……那时我有点麻烦，什么都乱，心也乱，我想让她暂时离我远一点，就这样一拖，

以后就没有联络了。”

“你不知道她找你吗？”

“后来才听说的。反正是阴差阳错，加上人为的错误。我是想过找她的，但那时我听说她已经有了男朋友了。我想，何必呢，干脆各自从头开始。”

“她很漂亮，”我说，“你会不会再找她？”

阿狼用力搂一搂我，“你干什么？这个那个。”

我说：“我觉得你会再找她。”

阿狼送我到家门口。我们说晚安，道了再见。上楼梯的时候我脑子里闪过阿狼将车子转个大弯，折返董家接姚玉丽的画面。我看见姚玉丽在董家等他，脸低着，胸起伏着，双手映着丝光闪闪的黑绸裙，如两朵白莲。

回到家里，爸妈正分别占据沙发的两端，坐在客厅看电视。声量调得很低，因为阿勇已轻睡了。我突然有种错觉，仿佛又回到从前他们还在一起的时候，仿佛他们还没有离婚。

我知道爸爸来了。我在楼下看见他的紫红福特。

妈妈照例要发发牢骚：“死到哪里去了？天天搞到饭也不回来吃！家不要了？你这么有本事别回来睡！”

一点想象力也没有。

“少讲一句吧你。”我忍不住道。

“我不讲你准讲你，家里还有人讲你吗？”说给爸爸听。

爸爸跟我走进房间，倚着门框吸烟。我抛下书包坐在椅子上。

“你不要跟爸爸说话吗？”

“说什么？”

我看着他隐在烟雾里的脸。他近来越发显得苍老了，眼眶周围的皱纹加起来比他的岁数还要多，虽然他还没有妈妈那种老态。他比妈妈年轻四岁。

“你妈说常常有一个年轻人送你回家，是吗？”

我背过脸去。

我想不想他继续问下去呢？

但他只是说：“你的事我管不了那么多，你自己小心一点。”

他又问我在学校里的情况，弟弟的情况。

“阿勇见到你了吗？”

“他睡了，不要吵醒他。”

“明天他知道你来过，又要怪我不叫他。”

“你看着他一点，你妈说他玩滑板老在大马路上玩，很危险。”

“滑板又是你送的。”

“你妈最近怎么样？还好吗？”

“你为什么不问她？”

“她是你妈，问你不行吗？”

“还不是那样，不是打麻将就是生病。”

“你帮我劝劝你妈，别老这样跟我闹，她以为我日子好过吗？”

“大家都不要好过……你还不知道她怎么想吗？”我说。“这个月的钱你给她了？”

“给她了。”

“便宜了你，你又买了一个月的太平。”

他走到窗前，将烟头往外一掷。

我想象那橙红的火星落在地面，马上熄灭了，升起了淡灰的

烟。

“阿娟你说，谁不要钱？”

我知道他是说他现在那个女人。

“有钱用吗？”他掏出皮夹子，拈了两张五百块给我。

我走到他身边攀着窗口往下面望，他便把一只手放在我肩膀上。我们住二楼，楼下有个小停车场，爸爸的深紫红房车正好停在窗下。

爸爸回头看看我，“你怎么好像高了？”

“还不是一样，上次你也没说。”

他要我站直了，他自己也站直了，跟我相对立着，将手掌放平量了一量。

“哪，真的高了，我记得你以前只到我这儿，”他用手比了一比，摸摸我的头。“刚才你往我旁边一站我就知道。”

我很高兴。“我们去游车好不好？”

小时候他常载我游车，让我坐在他怀里。

我们那里都是山，一路斜坡。绕着山走，山上下的灯光像万千颗闪钻的纽扣，将这夜晚的城市密密扣上。

“你为什么不买一辆快一点的车？”我说。

“可以快一点呀。”他加踏油门。

斜坡上到一半，车子忽然咳嗽两声，死在马路当中。幸好前后都没有车。四周充满一部机器熄灭之后的寂静，金黄的街灯暖暖地洒下来。

爸爸重新扭动钥匙发动引擎，回头朝我笑笑，“该拿去修了，老忘。”

“你是不是一点也不喜欢妈妈了？”我说。“还有没有一点喜欢？”

“为什么这样问？”

“妈妈说她一点也不喜欢你了，不明白从前究竟为什么会喜欢你的。”

车子又动了，爸爸用中速让它在马路上行驶。这回他十分谨慎，像个暴风雨中的掌舵人。

“女人都是善忘的，”他望着前面的路笑了笑，“让我跟她单独十分钟，她说不定就改变主意了。”

第二天放学我照例到餐馆找阿狼。那是他和童志强合作开办的中西餐合并的茶餐厅，有点像个学校食堂。烟雾弥漫的一桌正是阿狼和几个常来的熟朋友坐着闲谈，除了阿狼全是烟不离手。一个女侍应给他送去一杯饮料，挽住他的脖子不知说什么，猪血红的指甲插到他衣领底下，阿狼笑着拍拍她的腰。阿美鼻孔冒着烟，坐在一个男人的椅子扶手上说话，奶茶色的大腿紧贴着那人的身体。

我过去坐在阿狼腿上。

“今天学了什么？”

“Satellite, I am a satellite。”

“那是什么？”

“人造卫星。”我说，“有时也用来形容附属于中心、又和中心息息相关的事物，比如说，我是你的 Satellite。”

“Satellite，”阿狼试着念，“蛮好听的。”

“今天音乐课选圣诞节的报佳音员，我被选中唱高音部，站在最后一排。”

阿狼上下看了看我，“平常倒不觉得你高。”

“爸爸说我最高了。”

“是吗？我倒没留意。”

“当然啦，你天天看见我，爸爸很久才看见我一次。”

阿狼笑了起来，一只手爬上来摩挲我的颈背，腕表的表面像一张寒冷的小脸，轻偎着我的肉取暖。他身上有一种很干净的气味，衣服都像是新洗晒过，有一种属于郊野的新鲜气息。我忽然觉得手脚都很难控制，不知道要把它们怎样才好。座上有个人老在盯着我看，眼睛被烟熏得眯了起来，似笑非笑。

“喝什么？吃不吃东西？”阿狼问我。

我说我要吃 hot cake，阿狼就帮我叫了一客，着侍应送到另外一桌，拍拍我的大腿，“到那边去吃。”

我一口气喝掉半杯可乐，将麦芽色的糖浆绕着碟子浇了整整一圈，将 hot cake 切成一个个方块，一口一块。我吃东西全是阿狼买单付帐，以前我不知道原来老板也要付帐的。

下午餐馆很清闲，桌椅凌乱得总好像刚刚走掉一大堆人，使人心里空落落的。偶尔木头椅脚擦着地板一刮，难听的“咿喻”一声。太阳光落在正在吸尘的女清洁工的弯背上，不锈钢糖盅上，夹纸巾的方型夹上，一条条尘照得清清楚楚，用钳子夹得起来。

我不太喜欢阿狼那些朋友，每次来吵得不得了，大声讲话，不断吸烟，谈跑马，谈足球，谈汽车，传呼机“大哥大”电话轮流响。但是我也说不上我希望阿狼的朋友是什么样子的。

我走到阿狼的办公室打游戏机，只见董志强躺在沙发上睡着了。我也不理他，玩我自己的。后来他被游戏机的声音吵醒，站起来伸了个懒腰，踱到我身后看我用机关枪扫射敌人。

我说：“外面那几个人，他们是干什么的？”

“什么人？”

“就是常来那几个。”

“哦，做生意的。”

“做什么生意？”

“有什么生意做什么生意。”

我怀疑地望望董志强满布暗疮的瘦猴脸。

“真的，我没骗你，你去问他们。”

“你们都一样。”

“什么我们都一样？”

“你和阿狼。”

“我和阿狼？”

“你还是好好看着阿美吧。”我说。

“谁看得住谁，”董志强笑笑，“你看着你自己，知道没有？”手探到衣服底下抓了抓，打着哈欠出去了。

那帮人差不多傍晚才走。阿狼过来跟我一起坐，用他那柄随身的小刀将一段段红萝卜削成萝卜花。他说他从前在中餐厅做过，常常削萝卜花。他手功很快，一下子一个，在桌上排成一列，一个个红光满面，像刚从树上摘下的。

阿美坐在收银机后，懒懒地吸香烟，不时从皮制的名牌烟盒熟练地抖出一支，扳动一个同牌子的打火机，点上火，满手金指环闪电似的在室内横冲直撞地闪一闪。

我将爸爸给我的一千块钱掏出来，向阿狼说：“你看，爸爸给我的，我们去澳门。”

“去澳门干什么？”

“董志强说你常去。”我撒了个谎。

阿狼皱了皱眉，“有什么好去的？除了赌场什么都没有。”

“我们可以去大三巴。”

阿狼笑了，“你先把回港证准备好，暑假我带你去，多玩几